

成品检测			
检验项目（混合后）	单位	指标	备注
外观	-	无色透明斜方或三方晶系颗粒或白色粉末	包装：50kg/袋
组份	%（wt）	硝酸钾：55%，亚硝酸钠：45%	
熔点	°C	142-146	
比热	Kcal/Kg°C	0.34	
熔融热	Kcal/Kg	18	
水分	%（wt）	≤0.4	
氢氧根		≤0.01	
氯化物（以氯离子计）		≤0.02	
硫化物		≤0.015	
C		≤0.01	
水不溶物		≤0.02	
纯度（KNO3-NaNO2）		≥99.35%	

过程检测				
检验项目（混合前/硝酸钾）	单位	指标	备注	
KN03	%（wt）	99.8 min		
H2O		0.1 max		
Ca		0.01 max		
Mg		0.01 max		
SO42-		0.01 max		
CL-		0.01 max		
CLO3-		0		
Na		0.01 max		
NH4-		0		
NO2-		0.0004 max		
Fe		0.0004 max		
检验项目（混合前/亚硝酸钠）		单位	指标	备注
NaN02		%（wt）	99 min	
NaN03	1 max			
Na2CO3	0.02 max			
NaCL	0.02 max			
AI2O3	0.005 max			
Fe2O3	0.001 max			

说明：1、硝酸钾、亚硝酸钠混合前，乙方应提前5天通知甲方到场确认。若甲方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过程检查，乙方应提供便利。

2、交货时乙方提供检验报告单，甲方有权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成品检测。

3、最终检测结果以甲方有权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成品检测为准。乙方若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可再次委托甲方认可的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最终检测。

4、产品制造过程中严禁使用回收材料及回收熔盐。

5、使用50kg包装袋进行包装，具体发货时间和数量以现场通知为准。